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
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 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1、宣传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和命令。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

2、制定并组织实施本镇社会经济发展规划，组织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3、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4、向本镇党委、人民代表大会汇报工作，并指导村委会的工作，抓好基础政权建设。

5、负责本辖区内社会公益事业的建设，促进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

6、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有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7、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红旗镇人民政府内设机构7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网格化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综合文化站、综合执法队。

第二部分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5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5.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0.65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农林水支出	171.0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住房保障支出	54.01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50.32	本年支出合计	1,151.50
上年结转结余	101.18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151.50	支出总计	1,151.5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51.50	1,050.32	1,050.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8	101.18	0.00	0.00	0.00	0.00
236	红旗镇	1,151.50	1,050.32	1,050.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8	101.18	0.00	0.00	0.00	0.00
236001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1,151.50	1,050.32	1,050.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8	101.1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51.50	773.52	377.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34	595.01	199.33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24.95	0.00	24.95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8.35	0.00	8.35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0	0.00	16.6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7.88	595.01	172.87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79.43	570.13	9.3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45	24.88	163.57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0	124.5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0	124.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5	55.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0	68.3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65	0.00	0.6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65	0.00	0.65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65	0.00	0.65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71.01	0.00	171.01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54	0.00	2.54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54	0.00	2.54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7.51	0.00	47.51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7.51	0.00	47.51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0.96	0.00	120.96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9.20	0.00	19.2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00	0.00	61.00	0.00	0.00	0.00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76	0.00	40.7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1	54.0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1	54.0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1	54.0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50.32	一、本年支出	1,151.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5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0
		（四）卫生健康支出	5.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0.65
		（六）农林水支出	171.01
		（七）住房保障支出	54.01
二、上年结转	101.18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151.50	支出总计	1,151.5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51.50	773.52	676.95	96.57	377.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4.34	595.01	498.44	96.57	199.33
20101	人大事务	24.95	0.00	0.00	0.00	24.95
2010101	行政运行	8.35	0.00	0.00	0.00	8.35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0	0.00	0.00	0.00	16.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7.88	595.01	498.44	96.57	172.87
2010301	行政运行	579.43	570.13	498.44	71.69	9.3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45	24.88	0.00	24.88	163.5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0	0.00	0.00	0.00	1.5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0.00	0.00	0.00	1.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0.00	0.00	0.00	2.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0.00	0.00	0.00	2.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0.00	0.00	0.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0	124.50	124.5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0	124.50	124.5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5	55.35	55.35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0	68.30	68.3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5	0.85	0.8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00	0.00	0.00	0.00	5.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65	0.00	0.00	0.00	0.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65	0.00	0.00	0.00	0.6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65	0.00	0.00	0.00	0.65
213	农林水支出	171.01	0.00	0.00	0.00	171.0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54	0.00	0.00	0.00	2.5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54	0.00	0.00	0.00	2.5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7.51	0.00	0.00	0.00	47.51
2130505	生产发展	47.51	0.00	0.00	0.00	47.5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0.96	0.00	0.00	0.00	120.96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9.20	0.00	0.00	0.00	19.2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00	0.00	0.00	0.00	61.00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76	0.00	0.00	0.00	40.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1	54.01	54.0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1	54.01	54.0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1	54.01	54.01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73.52	676.95	96.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0.77	620.7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4.36	204.36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04.36	204.3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2.07	222.07	0.00
3010201	津补贴	213.35	213.35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8.72	8.72	0.00
30103	奖金	42.03	42.03	0.00
3010301	奖金	42.03	42.0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30	68.3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0.85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85	0.8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01	54.0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15	29.1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57	0.00	96.57
30201	办公费	24.20	0.00	24.20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501	办公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2.00	0.00	2.00
3020601	办公电费	2.00	0.00	2.00
30207	邮电费	1.50	0.00	1.50
3020701	邮电费	1.50	0.00	1.50
30208	取暖费	16.88	0.00	16.88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6.88	0.00	16.88
30211	差旅费	3.00	0.00	3.00
30229	福利费	16.00	0.00	16.00
3022901	福利费	16.00	0.00	1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0.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49	0.00	24.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8	56.18	0.00
30302	退休费	55.35	55.3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49.35	49.3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6.00	6.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3	0.83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83	0.83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8.00	0.00	8.00	0.00	8.00	0.00
236001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8.00	0.00	8.00	0.00	8.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7.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40
30201	办公费	276.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1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70.6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4.20
31009	土地补偿	8.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8.06
399	其他支出	2.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2.76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77.98	276.80	0.00	0.00	101.18	0.00	0.00	0.00	0.00	
2024年红旗镇文化经费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为群众创造文化净土，提升群众素质，建设文明乡村。
2024年红旗镇村级独生子女费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政策，对满足享有独生子女费的家庭发放独生子女费。
2024年红旗镇防火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开展防火工作，保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乡级转移支付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村干部工资区级匹配资金，保障村级两委班子，村委会工作的正常运转，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2024年红旗镇驻村第一书记补助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按时发放经费，保障驻村工作进行，加大帮扶工作力度，加快农村建设。
乡村振兴发展资金（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相衔接资金收益分配）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防止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以及其他困难群众返贫致贫，项目资产运营管护、村级公益事业等方面。
2024年红旗镇纪检办案业务费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红旗镇建设标准谈话室、案件查办、业务培训。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红旗镇办公场所维修改造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红旗镇供热站及车库屋顶防水，保障供热站及车库正常使用。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村干部工资，保障村级两委班子，村委会工作的正常运转，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230405222003110000340-国土绿化示范项目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2.54	0.00	0.00	0.00	2.54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33-直达资金-黑财指（农）[2023]78号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永新村木耳棚室建设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0.63	0.00	0.00	0.00	0.63	0.00	0.00	0.00	0.00	
黑财指（农）【2020】52号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道路工程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0.01	0.00	0.00	0.00	0.01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07-直达资金-黑财指（农）[2023]78号-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8.44	0.00	0.00	0.00	8.44	0.00	0.00	0.00	0.00	
230405222363110000014-鹤岗市污水处理厂临时占地补偿款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8.35	0.00	0.00	0.00	8.35	0.00	0.00	0.00	0.00	
230405222363110000036-红旗镇永新村民委员会永新村木耳园区建设项目(黑财指农[2022]47号2022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人民政府	3.56	0.00	0.00	0.00	3.56	0.00	0.00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红旗镇佳鹤铁路红线外征 地补偿费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16.60	0.00	0.00	0.00	16.60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10-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34号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壹 佰加生态种植基地二期温 室大棚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9.09	0.00	0.00	0.00	9.09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13-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34号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新 农村田间路建设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1.28	0.00	0.00	0.00	1.28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09-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78号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壹 佰加生态种植基地二期鸡 菜共生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9.11	0.00	0.00	0.00	9.11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32-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78号省级财政衔 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峻丰村烘干塔二期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1.86	0.00	0.00	0.00	1.86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110000017- 黑财指农[2023]16号农村 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 金和美丽乡村奖补资金项 目-红旗镇新兴村新兴小 组公益事业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8.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30405232363210000036-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194号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新 兴村节能温室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2.29	0.00	0.00	0.00	2.29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17-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34号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建 兴小组冬季采摘棚室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1.97	0.00	0.00	0.00	1.97	0.00	0.00	0.00	0.00	
230405222363110000055- 2019年农村厕所改造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11.20	0.00	0.00	0.00	11.20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16-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34号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永 新村木耳棚室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1.17	0.00	0.00	0.00	1.17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12-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78号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新 兴村合心小组田间路建设 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2.28	0.00	0.00	0.00	2.28	0.00	0.00	0.00	0.00	
230405222363110000040- 2021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 资金(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 目)（黑财指（资环） 【2021】212号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0.65	0.00	0.00	0.00	0.65	0.00	0.00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30405232363210000006-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34号-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8.40	0.00	0.00	0.00	8.40	0.00	0.00	0.00	0.00	
230405232363210000035- 直达资金-黑财指（农） [2023]194号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峻 丰村村内道路项目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1.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黑财指农【2019】327号 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人民政府	2.76	0.00	0.00	0.00	2.76	0.00	0.00	0.00	0.0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红旗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2024年保障单位运转良好、各项资金及时下发。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保障单位运转良好			保障资金支出率及支出及时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	小于等于	反向	108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保障正常运行	定性		好坏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节约能源	定性		好坏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率	等于	正向	90	%	
			行政村的数量	等于	正向	6	个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小于等于	反向	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资金使用效率	定性		好坏	/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认可度	大于	正向	90	%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节约型政府的建设	定性		好坏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时间	大于等于	正向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151.5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50.3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50.3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2.48万元，下降3.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定额公用经费标准调整，二是人员增资因素未纳入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101.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1.1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项目未付的工程款及质保金。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151.5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773.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5.98万元，下降15.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定额公用经费标准调整，二是人员增资因素未纳入预算。

2. 项目支出预算377.9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4.68万元，增长131.4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乡村振兴收益项目。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一）行政参公单位：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6.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3.32万元，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定额公用经费标准调整。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房屋3522.76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8.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

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